

新密市商务局文件

新密商务字〔2013〕33号

关于加强万村千乡市场工程整改工作的 通 知

新密市昌盛商务有限责任公司：

为了贯彻郑州市万村千乡市场工程工作会议精神，进一步巩固我市万村千乡市场工程建设质量，确保万村千乡市场工程顺利推进，针对你公司目前现状，特做出如下整改通知：

一、组织召开会议，由你公司负责人召开专题会议，认真研究当前万村千乡市场工程存在的实际问题，制定具体整改措施，落实整改。

二、按照配送中心建设标准，尽快完善我市万村千乡市场工程配送中心。

三、尽快组织货源，提高配送率，商品配送率必须达 60% 以上，其中，食品配送率不低于 80%。

四、由专人负责，对以前验收合格的农家店一一走访到位，了解商品需求情况，落实补助及奖励，认真发现和解决问题，做好解释工作，增进互信理解，做到有求必应，并对照农家店建设规范及“五统一”标准逐项整改到位。

五、按照上级有关政策要求，对万村千乡农家店加盟资料，进行归类整理，做到账店相符；对上级补贴资金使用情况自查，按照政策规定，做到账实相符。

望你公司高度重视，严密组织，严格按照上述整改事项，逐项整改到位。对没有列出的其它问题，及时查缺补漏，一并整改完善到位。在整改过程中，要严格落实责任，确保整改效果。届时，我局将采用听取汇报、实地查看、回访座谈等方式逐一检查验收，对在验收中发现的问题，我局将依据有关规定，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。

新密市商务局

2013年6月6日